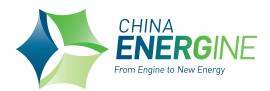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ENERG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5)

## 補充公佈 (1)延遲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及 (2)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三年年報。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延遲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謹就延遲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之原因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仍在按核數師要求收集及整理必要的資料及文件以完成審核程序,因此本公司需要額外的時間編製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

在核數師所要求的必要資料及文件中,與本集團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為導致延遲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的主要未解決的問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火箭院**」)款項為約1,212,600,000港元,該款項為須於到期日或之前按要求償還。根據火箭院向本公司作出的不要求償還的現有承諾,該現有承諾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屆滿。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向火箭院提交債務寬限期延長的申請,截至本公佈日期,火箭院財務部通知本公司,由於本公司業務改善及新業務拓展計劃未及預期,尚不具備債務寬限期延長的條件。因此,有關債務寬限期延長的申請是否獲批准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然而,倘本集團未能自火箭院取得進一步債務寬限期延長,本集團將無法持續經營,因此,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應按非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須進行調整以將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並就於報告期末屬繁重的任何合約承擔計提撥備。在此情況下,需要額外時間修訂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其中包括委聘專業估值師評估本集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此外,本公司香港辦事處的財務資源不足以支付一年內到期的所有金融負債,包括但不限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尚欠審核費。由於中國大陸與香港之間的跨境匯款限制及中國人民銀行有關禁止非金融企業之間相互拆借資金的管理規定,本公司香港辦事處無法從本公司的中國大陸子公司取得融資,本公司香港辦事處能否持續經營的不確定性為另一個需要解決的審核問題,以證明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的持續經營基礎屬合理。為解決香港辦事處的財務資源問題,董事已採取一切合理的應對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敦促子公司及聯營公司儘快派發股息;探討於香港金融機構進行項目融資的可行性;及探討風電場投資變現的可行性,包括委聘專業人士對潛在目標進行審核、資產評估及尋求財務顧問的建議。但該等應對措施仍無法滿足應急財務需要,亦無法證明香港辦事處的持續經營基礎屬合理。

上述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除 與本集團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外,截至本公佈日期,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 未決審核事項。

本公司已盡最大努力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與核數師密切合作,提供所有必要資料及文件,以儘快完成審核程序。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概不知悉任何未決審核事項。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公佈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中旬或之前刊發。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條,本公司如未能於規定時限內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則必須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三(3)個月內(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根據尚未與核數師協定的財務業績(如有可得之資料)公佈其財政年度業績,而有關業績必須經發行人的審核委員會審閱。董事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本公司於此階段不宜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因為有關管理賬目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或狀況,且刊發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可能造成混淆,並可能誤導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佈,以知會股東及其潛在投資者上述事項之任何重大進展。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星期二)上午9:00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為止。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 (集團) 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韓慶平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韓慶平先生、李磊先生、許峻 先生和沈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斐先生、吳君棟先生和李大鵬先 生。